关于《通州区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

一、起草背景

# 当前，通州区聚焦行政办公、商务服务、文化旅游、科技创新“3+1”主导功能，重点培育和发展数字经济、现代金融、先进制造、商务服务、文化旅游、现代种业六大重点产业。随着副中心产业结构调整和高精尖产业的快速发展，对高技能人才的需求迅速增加，但目前我区高技能人才数量、质量和结构都无法满足产业发展需求。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和中共北京市委办公厅、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首都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文件精神，紧密围绕北京城市副中心区域功能定位和高质量发展要求，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北京城市副中心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从增加高技能人才总量和优化高技能人才结构双向发力，一体化推进高技能人才培养、使用、评价、激励工作，为副中心建设提供所需要的高技能人才队伍支撑。结合本区产业发展布局和技能人才培养工作实际，区人力社保局研究起草了《通州区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

二、起草过程

北京市《关于加强新时代首都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京办发〔2023〕9号）出台后，区人力社保局成立由专人负责的课题组，深入研究了人社部、北京市及其他省市地区的相关政策文件，先后经过多轮内部研究讨论，并征求了相关部门意见，最终起草形成了《通州区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实施方案》主要包括六个部分，共十八条内容。

第一部分为指导思想。主要介绍了制定方案的目的、意义及目标任务。

第二部分为服务产业发展，完善技能人才培养机制。具体包括明确高技能人才培养方向、创新高技能人才培养模式、加大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培养力度、推进培养资源互联共享四条内容。

第三部分为突出技能导向，优化技能人才使用机制。具体包括开拓技能人才吸纳渠道、发挥高技能人才引领作用、完善技能要素参与分配制度三条内容。

第四部分为拓宽发展渠道，规范技能人才评价机制。具体包括落实职业技能评价制度、推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完善职业技能竞赛体系三条内容。

第五部分为彰显技能价值，强化技能人才激励机制。具体包括加强技能人才政治引领、强化技能贡献激励、加大评选表彰力度三条内容。

第六部分为加强组织保障，构建技能人才工作协同机制。明确了保障方案实施的组织领导机制和经费保障机制以及加强宣传工作力度等具体要求。

特此说明。